

证券代码：871365

证券简称：北创光电
券

主办券商：开源证

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肖顺东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464,85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761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列席 6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5 人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任期届满后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肖顺东、肖艳飞、覃亚、黄国山、周波、刘军海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全部为连选连任。

上述候选人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为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公司董事会核查了上述人员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4,85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方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任期届满后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宋志文、陆红书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人员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

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上述监事候选人为连选连任。

经核查，上述人员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464,85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方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肖顺东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肖艳飞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覃亚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黄国山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波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军海	董事	任职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宋志文	监事	任职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月 30 日	时股东大会	
陆红书	监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30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北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